
古脊椎所发现史前人群利用鸟类资源的系列证据

作者：writer 来源：中国科学院

本文原地址：<https://www.iikx.com/news/progress/19499.html>

本文仅供学习交流之用，版权归原作者所有，请勿用于商业用途！

鸟类是现代陆生脊椎动物中最大的一个类群。然而，相对于哺乳动物而言，史前遗址出土的鸟类骨骼极为稀少。这或与鸟类的骨骼相对纤薄而难以在遗址中保存下来有关，又或与鸟类的生理特征、生态习性乃至古人类狩猎技术发展有密切联系。考古学提出，大多数鸟类因善于飞翔而难于猎捕；鸟类的营养物质含量相对较低且提取过程较为繁琐。因此，直至人类历史的相对晚近阶段，随着特定捕鸟工具、技能的出现，鸟类才开始逐渐成为史前人类的常规猎捕对象。

近30多年以来，越来越多的考古发现表明，在旧石器时代中期，古人类即与鸟类之间产生了密切联系：在营养物质的开发利用之外，史前人群将鸟类的羽毛和爪子制成装饰品、肢骨制成工具和乐器等。然而，上述研究工作大都局限于旧石器时代的欧洲和西亚，而在旧大陆的另一端——中国乃至东亚却鲜有鸟类与史前人类关系的研究报道。

近日，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高星团队副研究员张乐等对水洞沟第12地点（10.7-10.2 cal. ka BP）出土的414件鸟类骨骼开展了埋藏学研究，探究了史前人类的鸟类开发利用策略。相关成果发表在《考古与人类学科学》（Archaeological and Anthropological Sciences

）上。水洞沟第12地点的鸟类以鸡形目（环颈雉、石鸡和山鹑）为主，鹰形目（胡兀鹫、大鸮和普通鸮）和鸱形目（雕鸮等）等肉食性鸟类次之。文章显示，古人类在鸟类骨骼表面造成的切割、敲砸、烧烤与劈裂等痕迹主要分布于鸡形目的多肉部位（如肱骨的近端、股骨和胫骨等）以及猛禽类前肢的肢端部分。这表明水洞沟先民可能对前者进行了较为彻底的营养性利用，而对后者则进行了获取羽毛的处理。民族学研究表明，现代狩猎采集群体存在以肉食性鸟类羽毛做为装饰品以彰显其狩猎能力或社会地位的传统习俗；水洞沟第12地点的古人类可能也以遗址附近获取的猛禽羽毛作为个人装饰以吸引其他社会成员或群体的注目。遗址中胡兀鹫及鸵鸟肢骨碎片上刮削痕迹的出现表明它们与史前人群的骨制品制作工艺有关；水鸟和幼鸟骨骼材料的缺失指示古人类可能主要于冬季活动在水洞沟第12地点及周边区域；织网类工具以及环颈雉雌雄个体数量的明显差异则显示水洞沟古人类可能采用了两种捕鸟方式——网套与选择性的弓箭猎杀。

水洞沟第12地点古人类在鸟类捕猎技术、营养物质开发及非营养性物质利用等方面均与同时期欧洲和西亚地区的考古记录较为相似。该成果为中国乃至世界范围内古人类与鸟类关系的探讨与研究提供了重要的区域性案例，水洞沟先民以鸟类羽毛作为装饰品的科学发现则为“我国一万年的文化史”增加了新的研究视角与内涵。

[论文链接](#)



图1.鸟类骨骼表面的切割痕迹（1a、1b、2a、2b、3a、3b、4b、5a、6a、7a）、劈裂痕迹（4a）及刮削痕迹（2c、2d）。比例尺：1cm（1-7），1mm（1a、1b、2b、4a），500 μ m（3a、3b、7a），250 μ m（2a、2c、2d、4b、5a、6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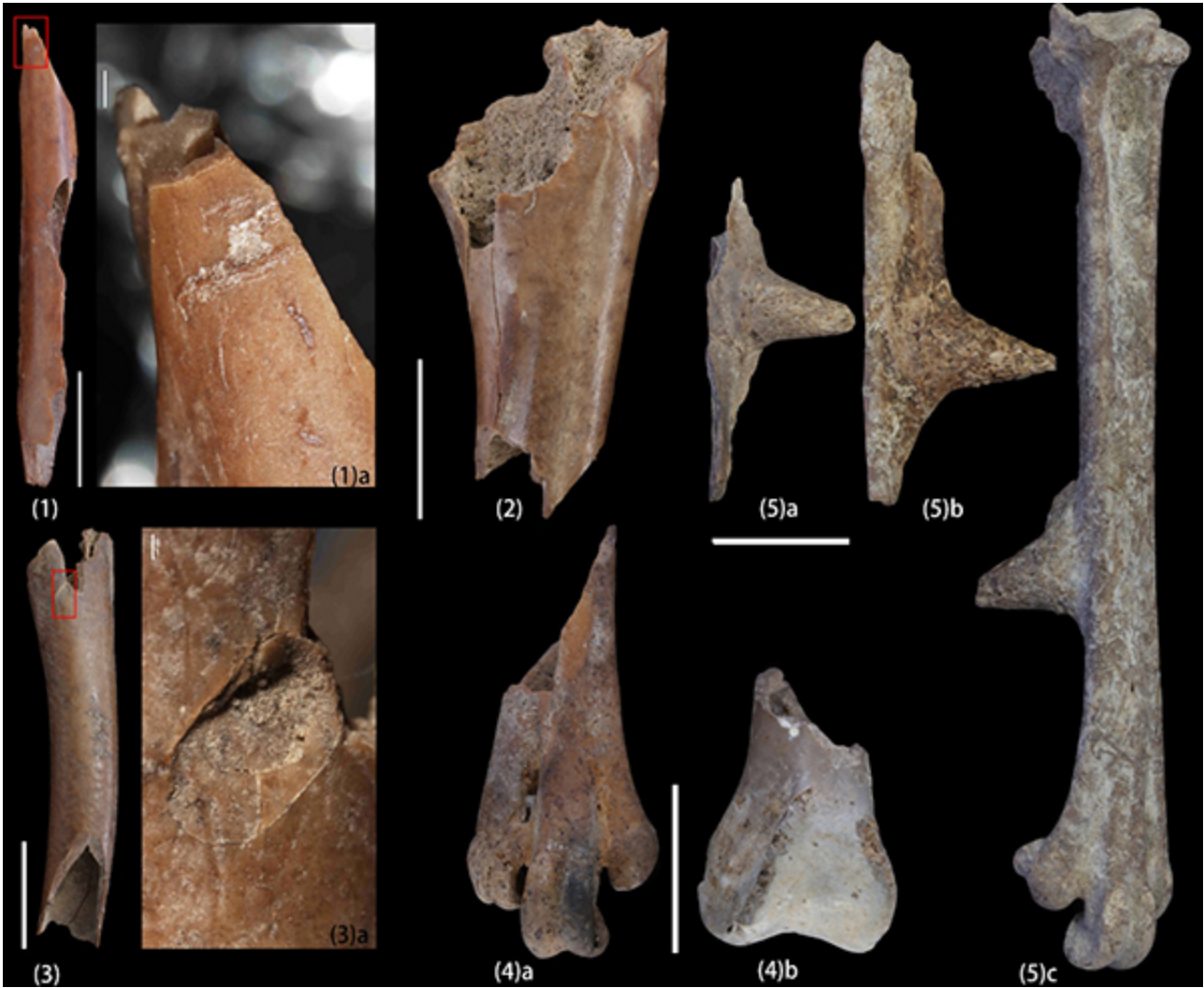


图2.鸟类骨骼上的敲砸痕迹（1）、齿痕（2-3）和烧烤痕迹（4）；雄性环颈雉的跗跖骨（5）。
比例尺：1cm（1-5），500 μm （1a），250 μm （3a）。
研究团队单位：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

更多 科学进展 请访问 <https://www.iikx.com/news/progress/>

本文版权归原作者所有，请勿用于商业用途，[爱科学iikx.com](https://www.iikx.com)转发